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06月14日至2024年09月13日止。

第 76134594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1月02日

商 标

The logo consists of the word "S-KEY" in a bold, serif font. The letter "S" is on the left, followed by a small icon of a keyhole, and then the word "KEY" on the right.

申 请 人 广州市瑛派儿化妆品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广州市花都区花山镇华侨科技工业园华辉路10号B栋厂房（可作厂房使用）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5类：医用敷料；宠物尿布

第9类：复印机（照相、静电、热）

第11类：空气净化用杀菌灯；烫发用灯；美甲烤灯；冷藏柜；头发用电吹风机；空气除臭装置；便携式蒸汽浴室；水净化装置；便携式取暖器

第38类：无线电广播；电视播放